



难忘那年野营拉练

□杨辉隆



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8周年之际，不免回忆起在部队时的许多往事，但最难忘的仍是1970年那次冬季野营拉练。

1970年12月，我所在的部队团部驻扎在现重庆市綦江区。按照部队指示，从全团抽调精兵强将，组成代号为“长江支队”的野营拉练部队（实为一个加强连规模），共三个排，十个班（加上炊事班）。每个战斗班14人，炊事班7人，外加支队文书、给养员、通信员、司号员，临时配备1名报务员和两名卫生员（一名随部队，一名随救护车），以及一名救护车驾驶员，共141名战士。支队配备有支队长、指导员、副支队长、副指导员、司务长和三个排长共8名干部，支队长由团司令部作训股股长张清迈担任，指导员由团政治处组织股股长黄新淳担任，副支队长由一营三连连长索贤峰担任，副指导员由三营八连指导员李平担任，三个排长由各连队的副连长、副指导员担任，司务长由团后勤处军需股助理员

担任。总之，干部从级别上都是高配。

我于1969年12月入伍，刚满17岁，算是一名新兵，由于有点文化，性格活泼，被有幸抽调到“长江支队”担任通信员，主要负责通信联络和宣传工作。

兵马未动，粮草先行。“长江支队”组建后，开始紧锣密鼓地做出发前的准备工作。除日常生活物资外，还从团卫生队调配了一辆救护车沿公路行驶，以便出现伤病员时能及时救护。

12月8日下午3点，“长江支队”奉命在一营驻地南桐矿区广场集中，分班排列纵队集合后，团长黄育新为“长江支队”授旗，政委候立云讲话，下午4点，随着三发信号弹升起，部队跑步出发，急行军20公里后，在贵州省桐梓县兴文乡一个小山村附近扎营。虽然指战员们的内衣裤全部湿透，但没有一个人掉队，没有一件武器损坏，整个支队保持了良好的状态。

当年部队野营拉练，是为了防止轻敌

麻痹思想，在“练思想、练作风、练战术”原则指导下，围绕“走、打、吃、住、藏”进行的。根据作训计划和行军路线，“长江支队”时而白日行军，时而夜间开拔，时而翻山越岭，时而演练攻防……

每天早晨出发和夜晚扎营，均是“两头不见天日”。野营拉练中最劳累、最辛苦的人，并不是全副武器的指战员，而是背着行军锅的炊事班战士、背着药箱的卫生员。因为他们到达宿营地后才真正展开工作：埋锅造饭，给意外受伤和脚上打泡的指战员敷药挑泡。

当时的口号是“七亿人民七亿兵，万里江山万里营！”……当我们走过村庄时，都会受到乡亲们的热烈欢迎；部队则回应：“军民团结如一人，试看天下谁能敌！”的口号声。

野营拉练的核心是“走”，即跋山涉水，苦练铁脚板。为了更接近实战，部队往往不走大路走小路，不走平路走山路，

战士们常常累得汗流浹背，上气不接下气。这时候，我就会站在高处，用打快板来鼓励大家：“谁英雄，谁好汉，行军路上比比看……”猎猎的军旗下，大家顿时忘记了疲劳，加快了前进步伐。

从12月8日出发，支队经桐梓、赤水、遵义到达贵州省贵阳市郊区，到1971年1月7日返回部队驻地，“长江支队”往返1200多公里，平均每天行军40公里，并且不包括沿途为人民群众做好事耽搁的时间。

这次野营拉练，既提高了部队的实战能力，又让战士们得到了锻炼和进步。此次参加拉练的战士有30多人火线入党，40多人立功或受到团营级嘉奖。我因没有达到入党年龄，未能火线入党，但仍然荣立三等功一次，为我后来在部队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可以说它是我人生扬起的第一次风帆，让我受益匪浅，终生难忘。

（作者系重庆报告文学学会会长）

当兵的侄儿长大了

□谭大松

深夜翻墙跑出校园偷摘果园的广柑，被果农逮个现行；与同学打架斗殴，致使双方挂“彩”……调皮捣蛋，年少顽劣的天性似乎没有盖子般无遮无拦。

“不知何时才能长大？”说起侄儿毅娃，老师总充满忧虑。我也一次次找到毅娃学校的校长和过去的同事，给他“缝”口子。可如今的毅娃，和少年时相比，简直判若两人。

谭毅这学名，是我给他取的。人一辈子，难免遇到坑坑洼洼，我希望他以坚毅的勇气托起人生旅途中那一轮美丽的太阳。尽管他已过而立之年，我照常喊他毅娃。

2007年，毅娃因高考成绩不理想而被本科院校拒之门外。“伯伯，哪怕专科学校，我也要去，伯伯帮帮我吧。”这年高考成绩揭晓，我正好回老家探望父母，毅娃扭着我说。

“你去当兵，我支持你。”我的口气没有回旋余地。

青春年少时的我也想当兵。高二上学期，正值冬季征兵，政策鼓励在校高中生报名参军。忠诚、勇敢、顽强、不怕牺牲，我由衷地敬仰和崇拜着这群最可爱的人。那个周末，我急切地跑到几里之外的大队报了名，可因身高、体重不达标，最终让我大失所望，这成了我终生遗憾。到了儿子高考时节，他信誓旦旦要考军校，我打心眼里支持，可儿子也遗憾失去了从军的机会。我之所以一个劲地要毅娃去当兵，首先想让他去军队这所

大熔炉锻铸磨砺，养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从而成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人；还有，他到了军队，也间接弥补了我和儿子未能了却的心愿，一人参军，全家光荣！

毅娃听从了我的意见，并如愿走进了军营。不知不觉两年过去，毅娃一年一度的探亲假途中都会顺道来看望我，一声“伯伯好”的问候在我耳边回响，紧接着就是一个十分得体的军礼。两年时间，军营的熔炉，已成毅娃不小的转变：黝黑的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洗得干干净净的军装散发着军人严整的气质，这再也不是以前那个让人忧心的毅娃了。

毅娃仍惦念着上大学，每天执行任务的空隙，他都会捧着从家里带去的高考复习资料潜心复习。我鼓励他考读军校，既可圆大学梦，又能通过军校学习升华军事素养。毅娃在当兵即将满两年时报了名，一路过关，梦想成真。

后来，毅娃走出军校重返军营，成了一名基层的带兵人。在他十多年的军旅生涯里，从北国高原到南方平原，从西部边疆到东部滨海，他去祖国四面八方执行过军事任务。转业回到地方，毅娃仍不忘自己曾是一名军人，始终保持着豪迈的军姿，雷厉风行，一丝不苟地践行着本职岗位上的工作使命。

如今的毅娃依然心系军营。他说，梦中的他常常握着钢枪，只要祖国一声令下，随时准备听从部队的召唤，手握钢枪打豺狼。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

我想当兵

□徐成文

如果人生需要确立一个宏大的理想，我会说，我想当兵。

七岁那年春节，表哥带着新婚妻子来拜年。院子里还留着昨夜燃放鞭炮留下的碎屑，红得晃眼。父亲把我从身后拉到身前说：“快叫哥哥和嫂子。”我攥紧衣角，羞得不敢抬头。

表哥一身草绿色军装，肩章在晨光里闪着微光。他迈正步走来，从口袋掏出一把裹着透明糖纸的水果糖塞进我手里说：“弟弟，好好读书。”糖果给了我胆子，我立刻活泼起来。伙伴们顶着光溜溜的脑袋围拢，目光盯在表哥的口袋上。表哥笑着每人又分一把，还用宽厚的手掌挨个摩挲他们的头顶。我们攥着糖疯跑到院坝角落，蹲在青石板上猜拳，把糖果重新分配，甜丝丝的味道混着笑声飘得很远。

表哥走后，我拽着父亲的衣角说：“我想当兵，因为当兵有好多水果糖。”父亲笑着解释：“糖是你表哥结婚时托人买的，不是部队发的。”我心里认定，当兵=有糖，“当兵”两个字就此埋下种子。

十岁那年夏天，雨水多得像是从天上倒下来。邻居张大哥要去南方做生意，把宝贝留声机寄放在我家。黑色铁家伙带着铜喇叭，张大哥教我：放黑胶唱盘，摇把手上弦，再把唱针落在纹路里，咿咿呀呀的歌声就飘出来了。这新鲜玩意像块磁石，把周围院子的人都吸了过来。平时冷清的堂屋门庭若市，大人们围着听戏，孩子们挤着看热闹。母亲天天抱怨瓜子和花生壳把堂屋踩得一片狼藉。

一天清早，我想趁伙伴们没醒，准备用留声机

放《东方红》叫醒他们，可机器怎么也不响。正急得团团转，院外传来喊声：“表叔，听说留声机坏了？我来看看。”来的是美大哥，在云南边陲当兵，正好探亲回家。他穿着洗白的衬衫，袖子卷到胳膊肘，三两下拆开机器说：“电池过期了。”原来他在部队学了修理，是班里的“万金油”。换上新电池，留声机重新响起。我望着他的背影暗下决心：等我十八岁，也要去部队学一身本领。

为了中考，我告别伙伴，在煤油灯下埋头苦读，像一叶孤舟在书海里前行。动力源自父亲的话：“表姐夫在部队汽车班学会了开车，复员后被县政府司机班录用，成了村里第一个吃商品粮、拿国家工资的人。”原来部队还能学开车！我更想当兵了，想握着方向盘驰骋在大江南北，看看表哥说的雪山，看看美大哥守的边境。

终于十八岁，我的鼻梁上架起了笨重的眼镜。路过镇武装部时，我鼓起勇气走进去。王部长热情地倒了杯热水，让我看视力表。我连最上面一行都看不清，他拍着我肩膀说：“小伙子，想法好，但视力不达标，怕是当不了兵了。”我灰溜溜地回家，对着眼镜懊恼不已。

我终究没能穿上军装，但军人的模样早已刻进心里。表哥的军装、美大哥修机器的样子、表姐夫开车的背影，总在脑海里浮现。我知道，军人不只有糖果、学本领那么简单，敢于牺牲、无私奉献是他们的誓言，赴汤蹈火、保家卫国是他们的使命。

如今每次看到穿军装的人，我都会多看几眼。他们的身影，在我心里永远挺拔。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

能懂的诗

父亲的军用水壶

□邹仁波

父亲清楚记得
军用水壶整齐排队的夜晚
匍匐前进的月光浸透军装
大连西部滩头
涛声在反复操练的钢枪里
淬炼红色的信仰
青春被雕塑成从容的靶环
父亲清晰听见
整个渤海在水壶中一次次激荡
未启封的誓言一浪高过一浪

父亲退伍回到老家
水壶里装满了大连渤海的涛声
和战友们凝聚狂奔翻飞的豪情
后来又盛满庄稼和泛黄的农谚
他教稻谷在田垄间立正
教村民把稗草一一扼杀
洪涝灾害袭来他带领村民大转移
然后谋划一场抗震救灾的大战役
水壶里面的呐喊声——
正是整个村庄在稻花香里大踏步
65岁时父亲走到了镰刀和锤头下
在鲜红的党旗下面喊出铮铮誓言

父亲84岁了 依然
挂着军用水壶去学校观看军训
他站在操场边看小孙子的精气神
总想上前拍拍孙子的脊梁
总想和他们对视坚定的眼神
总想和他们一起唱响嘹亮的军歌
他向学校申请成为军训顾问
指导孙子们抬头挺胸站军姿
唱军歌 走正步
“一二！一二！”
铿锵的踏步声席卷猎猎秋风

军训间隙时
父亲左手叉腰，右手拿着军用水壶
教孙子们酣畅淋漓潇洒地喝水
仿佛整个渤海都在奔涌翻腾
又像是吹号的士兵发起新的冲锋
他看见自己十六岁挺拔的青春
正从孙子们的眼瞳里
——托举起坚毅火烈的朝阳
（作者系中国诗歌学会会员）



种梦

□何洪田

儿时
看到解放军叔叔
总是兴奋
羞怯
羡慕得发呆
好想去摸摸绿军装
又没那个胆
依依不舍
那一抹军绿渐行渐远
失望伴着眼泪
流出来

心里
暗暗种下一个梦
以梦为马
孜孜不倦

中学毕业参加高考
毫不犹豫报考军校
种下的梦
破茧成蝶

穿上军装的那一刻
欣喜
自豪
思绪万千
没想到
自己成了自己仰慕的
解放军叔叔
没想到
梦想成真的时候
如此潇洒
阳刚
豪迈

戎装穿在身
转眼数十载
解甲归田时
须发已花白
回首儿时种的梦
种下的
不仅仅是渴望
是目标
也种下了
决心
意志
理想信念
家国情怀
（作者系重庆市南岸区作协顾问）

